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与苏宁控股集团、苏宁电器集团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近东先生、孙为民先生、任峻先生予以回避表决。公司与苏宁控股集团、苏宁电器集团 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均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0 年度）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与阿里巴巴集团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光先生、徐宏先生予以回避表决。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 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0 年度）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与 Suning Smart Life 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近东先生予以回避表决。公司与 Suning Smart Life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Suning Smart Life”）下属苏宁小店 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0 年度）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1、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1）公司及子公司向苏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控股集团”）下属子公司采购 PPTV 电视等智能硬件产品，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商品规模不超过 44,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38,530.83 万元。

(2) 公司及子公司以经销模式与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巴巴集团”）合作，向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天猫精灵、天猫魔盒等商品，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商品规模不超过 1,5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9,579.89 万元。

(3) 公司及子公司向苏宁电器集团下属子公司 LAOX 采购商品，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商品规模不超过 34,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38,818.41 万元。

## **2、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1) 公司及子公司向 Suning Smart Life 下属苏宁小店销售商品，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销售商品规模不超过 100,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211,046.58 万元。

## **3、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1) 公司及子公司为苏宁控股集团下属 PPTV 电视业务基于自身渠道销售的商品提供商品仓储、干线调拨、售后维修等服务，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服务收入不超过 2,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1,767.77 万元。

(2) 公司子公司为阿里巴巴集团菜鸟网络提供仓储、仓库运营管理、物流配送等服务，预计 2021 年公司子公司取得服务收入规模不超过 56,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42,739.43 万元。

(3) 公司及子公司在阿里巴巴集团运营的天猫商城参加专场活动，公司及子公司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获得阿里巴巴集团推广服务支持，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推广服务收入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52,899.73 万元。

(4) 公司及子公司为苏宁控股集团下属各地影城公司提供物业租赁服务用于苏宁影城开设，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租赁及物业服务收入不超过 3,6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504.05 万元。

(5) 公司子公司为 Suning Smart Life 下属苏宁小店提供信息技术服务，预计公司子公司取得服务收入不超过 5,4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9,294.18 万元。

## **4、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1) 苏宁置业集团为公司子公司自建店及配套物业提供代理招商和运营服务，预计 2021 年公司子公司发生的代理服务费规模不超过 2,7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2,431.73 万元。

(2) 苏宁置业集团为公司子公司自建店、物流基地等提供建筑工程设计服务，预计 2021 年公司子公司发生的建筑工程设计服务费规模不超过 1,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2,391.28 万元。

(3) 苏宁置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苏宁易购自建店、物流基地提供工程代建服务，预计 2021 年公司子公司发生的工程代建服务费规模不超过 8,5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1,712.08 万元。

(4) 公司及子公司委托苏宁置业集团下属物业公司江苏银河物业为连锁店面、办公物业、物流基地、自建店等提供物业服务，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物业服务费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29,259.45 万元。

(5) 阿里巴巴集团为公司天猫商城苏宁易购旗舰店提供信息服务、市场推广等服务，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相关服务费用规模不超过 160,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实际发生额 157,558.40 万元。

##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单位：万元，含税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预计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额    | 年初至今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苏宁控股集团            | 采购 PPTV 电视等智能硬件产品 | 市场价格     | 44,000  | 38,530.83  | 1,679.28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阿里巴巴集团            | 采购天猫精灵、天猫魔盒等商品    | 市场价格     | 1,500   | 9,579.89   |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LAOX              | 采购商品              | 市场价格     | 34,000  | 38,818.41  | 6,226.86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 Suning Smart Life | 销售商品              | 市场价格     | 100,000 | 211,046.58 | 25,227.98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苏宁控股集团            | 提供商品仓储、干线调拨、售后    | 市场价格     | 2,000   | 1,767.77   | 254.87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预计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额    | 年初至今发生金额  |
|------------|-------------------|---------------------|----------|---------|------------|-----------|
|            |                   | 维修等服务               |          |         |            |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阿里巴巴集团            | 提供仓储、仓库运营管理、物流配送等服务 | 市场价格     | 56,000  | 42,739.43  | 9,551.79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阿里巴巴集团            | 参加专场活动获得推广服务支持      | 市场价格     | 50,000  | 52,899.73  | 1,782.24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苏宁控股集团            | 为其下属影城公司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 市场价格     | 3,600   | 504.05     | 293.17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Suning Smart Life | 提供信息技术服务            | 市场价格     | 5,400   | 9,294.18   |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苏宁置业集团            | 提供代理招商和运营服务         | 市场价格     | 2,700   | 2,431.73   | 27.47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苏宁置业集团            | 提供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 市场价格     | 1,000   | 2,391.28   | 113.76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苏宁置业集团            | 提供工程代建服务            | 市场价格     | 8,500   | 1,712.08   | 6.56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苏宁置业集团            | 提供物业服务              | 市场价格     | 30,000  | 29,259.45  | 5,476.94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阿里巴巴集团            | 提供信息服务、市场推广等服务      | 市场价格     | 160,000 | 157,558.40 | 28,615.67 |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含税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上年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苏宁控股集团 | 采购 PPTV 电视等智能硬件产品 | 100,000 | 38,530.83 | 44.32%       | -61,469.17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上年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阿里巴巴集团            | 采购天猫精灵、天猫魔盒等商品      | 12,000    | 9,579.89   | 11.02%       | -2,420.11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LAOX              | 采购商品                | 100,000   | 38,818.41  | 44.66%       | -61,181.59    | 2019年12月14日<br>2019-120号公告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 Suning Smart Life | 销售商品                | 4,000,000 | 211,046.58 | 100.00%      | -3,642,970.58 | 2019年6月29日<br>2019-064号公告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苏宁控股集团            | 提供商品仓储、干线调拨、售后维修等服务 | 15,000    | 1,767.77   | 1.65%        | -13,232.23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阿里巴巴集团            | 提供仓储、仓库运营管理、物流配送等服务 | 65,000    | 42,739.43  | 39.87%       | -22,260.57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阿里巴巴集团            | 参加专场活动获得推广服务支持      | 10,000    | 52,899.73  | 49.34%       | 42,899.73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苏宁控股集团            | 为其下属影城公司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 3,500     | 504.05     | 0.47%        | -2,995.95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Suning Smart Life | 提供信息技术服务            | 11,000    | 9,294.18   | 8.67%        | 4,472.98      | 2019年6月29日<br>2019-064号公告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苏宁置业集团            | 提供代理招商和运营服务         | 3,000     | 2,431.73   | 1.26%        | -568.27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  | 苏宁置业集团            | 提供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 8,200     | 2,391.28   | 1.24%        | -5,808.72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上年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务          |        |                |         |            |              |              | 号公告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苏宁置业集团 | 提供工程代建服务       | 46,000  | 1,712.08   | 0.89%        | -36,104.51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苏宁置业集团 | 提供物业服务         | 47,000  | 29,259.45  | 15.13%       | 26,367.98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阿里巴巴集团 | 提供信息服务、市场推广等服务 | 160,000 | 157,558.40 | 81.49%       | -2,441.60    | 2020年3月28日<br>2020-028号公告 |

注：1、公司与 Suning Smart Life 下属苏宁小店在商品采购、物流服务、信息服务等方面建立合作，预计金额为自交割日起两年内(2021年6月30日)确认的交易金额(含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有所差异，主要为业务规模较预计有所下降。

2、苏宁置业集团为公司自建店、物流基地等提供工程代建服务，预计2018-2020年工程代建服务费不超过46,000万元(含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以2018-2020年实际发生额减去预计金额计算。

3、苏宁置业集团下属江苏银河物业为公司连锁店面、办公物业、物流基地、自建店等提供物业服务，预计2018-2020年物业服务费用不超过47,000万元(含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以2018-2020年实际发生额减去预计金额计算。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1、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1999年6月28日于开曼群岛设立，注册地

址为 The offices of Trident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Four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其美国存托股份（每股代表八股普通股）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 BABA), 其普通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主板上市(股份代号: 9988)。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目前是全球最大的零售商业体之一、运营中国最大的移动商务平台。阿里巴巴集团的使命是让天下没有难做的生意。阿里巴巴集团旨在构建未来的商业基础设施, 其愿景是让客户相会、工作和生活在这里, 追求成为一家活 102 年的好公司。阿里巴巴集团的主要业务包括核心商业、云计算、数字媒体及娱乐以及创新业务。

阿里巴巴集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人民币 10,739.11 亿元, 总资产为人民币 16,352.66 亿元。2020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442.08 亿元, 净利润人民币 1,512.86 亿元。

## 2、苏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近东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 8 号金山大厦 B 楼一层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企业资产重组策划、咨询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照明器材、金属材料、建筑设备、工程机械、游泳设备、冷冻机设备、空调设备、污水处理设备、高低压电器设备、消防器材、锅炉、电梯、电线、电缆、五金交电(不含助力车)、化工产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的销售;室内装饰;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系统集成;综合布线;智能家居、楼宇的设计、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苏宁控股集团总资产 184.83 亿元, 净资产为-49.37 亿元,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6 亿元, 净利润-16.36 亿元。(母公司报表, 未经审计数据)

### 3、苏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楼晓君

注册资本：118,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南京市淮海路 68 号 16 楼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住宿,商品房售后服务,土地开发,房屋租赁,社会经济咨询,物业管理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汽车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日用品销售、酒店管理、票务代理、代理发展电信业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苏宁置业集团总资产 928.78 亿元,净资产为 201.46 亿元,2020 年 1-9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3 亿元,净利润 1.30 亿元。(母公司报表,未经审计数据)

### 4、Suning Smart Life Holding Limited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注册地：开曼群岛

执行董事：张康阳

注册资本：76,875 万美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Suning Smart Life 总资产 83.28 亿元,净资产为 -241.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25 亿元,净利润-32.29 亿元。(合并报表,未经审计数据)

####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苏宁控股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近东先生控制的企业。苏宁置业集团为公司关联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苏宁电器集团为持股公司 5% 股份以上的关联法人。

阿里巴巴集团包括 Alibab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和其控制的企业,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淘宝(中国)软

件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之间的交易视为关联交易。

Great Matrix、Great Momentum 分别持有 Suning Smart Life 53.66%、9.76% 股权，依据股票上市规则，Suning Smart Life 为公司关联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存在关联关系，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履约能力分析

苏宁控股集团下属 PPTV 电视业务、影城业务，其 PPTV 产品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为其提供商品仓储、干线调拨、售后维修等多种服务，有利于提升产品服务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

公司通过加强与苏宁电器集团下属日本 LAOX 在商品采购领域等合作，将持续丰富公司海外购商品，增强业务发展能力。

苏宁置业集团相关下属子公司从事商业物业招商运营、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工程代建服务以及物业服务，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阿里巴巴集团作为全球领先网上及移动商务公司之一，拥有强大的电子商务及互联网运营实力，能够为公司天猫苏宁易购旗舰店提供平台服务，同时，苏宁物流作为菜鸟网络合作伙伴，双方建立了深度的业务合作。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公司及子公司以经销模式与苏宁控股集团、阿里巴巴采购 PPTV 电视、天猫精灵、天猫魔盒等智能硬件商品，公司及子公司以经销模式与 LAOX 开展商品贸易，交易双方将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商品采购结算。

#### 2、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苏宁置业集团基于商业广场开发、酒店日常运营等业务需求，向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家电、3C、家装建材等商品，交易双方将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商品销售结算。

### 3、为关联人提供服务

公司子公司将为苏宁控股集团下属 PPTV 电视基于自身渠道销售的产品提供物流仓储、干线调拨、售后、维修等服务，交易价格按照协议约定价格进行结算。

公司子公司为阿里巴巴集团菜鸟网络提供商品仓储、仓库运营管理、物流配送、产品安装等服务，双方按照协议约定价格以月结方式进行结算。

公司及子公司在全国各地运营苏宁易购广场及苏宁实体门店，基于此公司为苏宁影城公司提供物业租赁服务，并按照影城年度票房净收入的 11%-13% 或按照保底固定租金计租，同时基于各地区物业服务市场价格标准收取物业费，双方按照协议约定结算。

公司及子公司通过苏宁易购天猫旗舰店参与阿里巴巴集团在天猫商城策划举办的专场活动，公司及子公司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获得阿里巴巴集团推广服务支持。

### 4、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公司及子公司委托苏宁置业集团下属公司为公司自建店及配套物业提供代理招商、运营服务。参照市场服务水平，按照项目租金、物业费等总收入的 4% 收取代理运营佣金和按照平均月租金（含物业费）的 1.5 倍计收代理招商佣金。代理招商佣金在招商结束后进行结算，代理运营佣金按月计提，按季度结算。

公司子公司委托苏宁置业集团为公司自建店、物流基地等提供工程设计服务，按照协议约定工程设计及管理的收费价格进行结算。

公司子公司委托苏宁置业集团为公司自建店、物流基地等提供工程代建服务，其中物流基地工程代建服务费用实施分档分级代建费率，具体根据每个物流基地工程项目体量，按照预计建设总投资（不含土地及财务费、不可预见费）的一定比例确定代建费率，即项目总建筑面积 5 万平米（含）以下，代建费率 3.2%；项目总建筑面积 5-10 万平米（含）以下，代建费率 2.10%；项目总建筑面积 10-15 万平米（含）以下，代建费率 1.70%；项目总建筑面积 15-20 万平米（含）以下，代建费率 1.50%；项目总建筑面积 20 万平米（含）以上，代建费率 1.40%；此费用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变更导致的建设工程总投入调整

而进行相应增减，最终进行决算。自建店项目按单个项目建设总投入（不含土地款及相关税费）金额的 3% 予以支付。

公司及子公司委托苏宁置业集团下属物业公司江苏银河物业为连锁店面、办公物业、物流基地、自建店等提供物业服务，其中连锁店面物业服务价格按照连锁店面物业所在地区、物业服务面积综合判定，物业服务单价约在 4 元/平米/月-5 元/平米/月（具体物业服务价格按照项目体量及服务界面逐个项目确定）；办公物业服务价格按照办公物业所在地区、物业服务面积综合判定，物业服务单价约在 5 元/平米/月-10 元/平米/月（具体物业服务价格按照项目体量及服务界面逐个项目确定）；物流基地物业服务价格按照物流基地所在地区、物业服务面积综合判定，物业服务单价约在 1.30 元/平米/月-2.40 元/平米/月（按照物流基地项目规模以及投入时间逐个项目核定）；自建店物业服务价格：按照自建店所在地区，以及自建店涵盖商业业态，逐个项目确定物业服务价格，预计单价在 4.50 元/平米/月-12.00 元/平米/月（具体自建店物业服务价格按照项目体量及服务界面逐个项目确定）。

阿里巴巴集团为公司天猫苏宁易购旗舰店提供平台推广等服务，公司按照天猫平台规则支付相应的平台服务费用。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按照业务需求签署相关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基于业务需求，2021 年公司与关联方在商品采购与销售、物流服务以及市场推广服务等方面开展业务合作。

商品方面，公司一直致力于强化商品供应链的完善，公司通过与 PPTV 电视、阿里巴巴集团在商品供应链进行深度合作，将品牌商的产品优势与苏宁在渠道、平台及服务方面的优势进行充分结合，有助于提升销售；苏宁置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拥有丰富的业务场景，公司向其销售商品，将为公司带来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一直与 LAOX 在商品、服务等方面建立紧密的合作，通过商品贸易往来，将丰富公司国际化商品。

服务方面，影城公司拥有较强的影院经营能力，通过租赁公司优质门店物

业开设影院，将有利于丰富完善公司线下门店的功能布局，满足顾客更多消费需求，提高用户消费体验。

苏宁置业集团拥有专业的商业管理、建筑工程设计服务，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化的服务，且从历史合作情况来看，受托方均已较好完成服务内容。

阿里巴巴集团为公司天猫苏宁易购旗舰店提供相关的平台服务以及促销推广等服务，能够有效提升公司天猫旗舰店的运营能力，实现较好的销售；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在仓储物业、仓储运营管理以及大小件物流运营方面的优势，为菜鸟网络提供服务支持，进一步深化推进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的战略合作，形成资源优势互补。

前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双方业务发展，关联交易定价经双方协商，参照市场、行业水平确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对上述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运作。

## **五、独立董事事前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就关联交易内容、定价进行了详细了解，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经审阅，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如下：

1、关联交易内容基于业务需求，有利于双方业务发展。交易定价参照市场水平，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结果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